



LIS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ormerly known as Magician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前稱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526

To create high quality of life
创造优质生活



Interim Report 2010/2011 中期報告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審核)
營業額	3	220,191	147,934
銷售成本		(177,311)	(113,129)
毛利		42,880	34,805
其他收益		788	913
其他收入	4	7,096	228
銷售及分銷成本		(9,921)	(5,840)
行政及其他營運支出		(26,316)	(21,870)
		(28,353)	(26,569)
經營溢利／(虧損)	5	14,527	8,236
財務費用		(4,907)	(4,077)
除稅前溢利／(虧損)		9,620	4,159
稅項	6	(3,784)	–
本期間溢利／(虧損)		5,836	4,15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757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6,593	4,159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0.25	0.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商譽		66,78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907	232,213
		315,688	232,213
流動資產			
存貨		72,358	39,86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79,368	56,6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29,294	6,9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4,813	12,412
		285,833	115,86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80,392	58,05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4,535	43,782
無抵押關聯公司墊付的款項	13	—	6,818
無抵押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	14	—	6,355
無抵押短期貸款	14	6,355	—
無抵押股東提供的貸款	15	11,000	14,000
短期銀行貸款		79,681	38,513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15,827	102,273
應付融資租賃之即期部份		35	34
		237,825	269,834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淨流動資產／(負債)	48,008	(153,9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3,696	78,246
非流動負債		
應付之融資租賃	87	106
長期銀行貸款	129,413	-
遞延稅項	468	-
	129,968	106
資產淨值	233,728	78,1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770	15,395
儲備	208,958	62,745
	233,728	78,14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兌換變動 儲備	繳納盈餘	累積(虧損) ／溢利	總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15,395	25,352	1,265	139	54,477	(27,154)	69,474
期間變動	-	-	-	-	-	4,159	4,159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15,395	25,352	1,265	139	54,477	(22,995)	73,633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15,395	25,352	1,265	139	54,477	(18,488)	78,140
本期間變動	9,375	139,655	-	757	(35)	5,836	155,588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24,770	165,007	1,265	896	54,442	(12,652)	233,7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審核)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7,114)	(22,543)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23,779)	(7,69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23,294	29,63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92,401	(60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412	11,16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4,813	10,561

未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之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其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所用之編製基準相同。

3. 分部資料

為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作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相一致，本集團於本期間僅有一項業務分部，即製造及買賣家居用品。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有關本集團源自對外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部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於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審核)	(未審核)	(未審核)	(經審核)
美國	121,171	121,399	-	-
加拿大	1,543	4,294	-	-
香港	9,315	5,929	816	551
中國	67,920	197	314,872	231,662
歐洲	10,142	6,259	-	-
其他	10,100	9,856	-	-
	220,191	147,934	315,688	232,213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930	228
僱員法律申訴撥備回撥	3,060	-
其他應付賬款回撥	1,406	-
政府補貼	544	-
其他	156	-
	7,096	228

5. 經營溢利／(虧損)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192	8,116
呆壞存貨撥備	39	(107)
呆壞賬撥備	7	-
匯兌虧損淨額	4,965	131
員工成本	32,134	23,127
終止福利	131	83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16	-
遞延稅項	468	-
	3,784	-

於本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香港業務就稅務而言出現虧損，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就於中國內地經營而須繳納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則根據現有法規、詮釋及慣例以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8. 每股盈利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間溢利淨額5,8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淨額4,159,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320,713,794股（二零零九年：1,539,463,794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期間未出現任何攤薄事項，因此本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30至60日之信貸期。根據到期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70,602	48,370
逾期少於一個月	6,173	8,173
逾期一個月到兩個月	2,467	4
逾期超過兩個月	126	121
	8,766	8,298
	79,368	56,668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結餘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支付人民幣22,059,730元（相等於約25,650,849港元）之按金作為向若干獨立第三方收購寧波立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8.62%股權之代價人民幣68,085,830元之一部份。

有關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發表的公佈。

11. 應付貿易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54,064	36,171
三個月至六個月	20,866	10,918
六個月至一年	1,192	1,788
超過一年	4,270	9,182
	80,392	58,059

12.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應付之將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698	268
兩年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446	-
	16,144	268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部分租賃土地及樓宇，平均租賃期為2年。於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可予收取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75	1,100
兩年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375	1,100

13. 無抵押關聯公司墊付的款項

關聯公司(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李立新先生擁有實益權益)墊付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算利息，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償還。

14. 無抵押短期貸款

貸款(無抵押、按年利率7%計算利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償還)已在到期時由本公司董事及股東徐進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關聯公司轉讓予第三方。

15. 無抵押股東提供的貸款

股東提供的貸款6,000,000港元為無抵押，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3%計算利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償還。該股東提供的另一筆貸款5,000,000港元亦為無抵押，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2%計算利息及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償還。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增資協議。待股份轉讓及增資完成時，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將擁有寧波威瑞泰默賽多相流儀器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之24.76%權益，相關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

有關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發表的公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摘要

業績概覽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的營業額約為港幣二億二千零二十萬元，較去年同期之營業額港幣一億四千七百九十萬元上升48.8%。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為港幣一千四百五十萬元，去年同期之經營溢利為港幣八百二十萬元。此外，淨溢利為港幣五百八十萬元，去年同期之淨溢利為港幣四百二十萬元。本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為0.25港仙。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本公司主要股東達美製造有限公司於寧波之塑膠及家用用品業務以及相關製造設備，相關代價為90,000,000港元。有關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通函。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寧波立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寧波立立電子」）之合共8.62%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68,085,830元。寧波立立電子為中國主要半導體供應商之一。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增資協議，待股份轉讓及增資完成時，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將擁有寧波威瑞泰默塞多相流儀器設備有限公司（「威瑞泰默塞」）註冊資本之24.76%，總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威瑞泰默塞之核心業務為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發展及應用分離技術及多相測量科學。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收購寧波立立電子及威瑞泰默塞之所有必須法律程序及條件仍在處理中，以完成該等交易。

流動資金和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增加至港幣二億三千三百七十萬元，每股資產淨值為9.4港仙。同時，本集團總資產值為港幣六億零一百五十萬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佔港幣一億零四百八十萬元。本集團的綜合借貸達港幣二億四千二百四十萬元。本公司已於本期間內增加股本，其負債資產比率（銀行及其他借貸除以總權益）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15.1%，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103.7%。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完成股份認購事項，937,500,000新股份已按每股0.16港元之認購價發行及配發予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達美製造有限公司，相關總現金代價為150,000,000港元。有關股份認購事項之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通函。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主要借貸包括一項由交通銀行深圳分行提供為期三年的銀行貸款，目前該筆貸款的結欠為港幣一億四千五百二十萬元，其他銀行貸款為港幣七千九百七十萬元，以及由一主要股東及兩間關連公司所提供之墊款及貸款合共港幣一千七百三十萬元。所有借貸均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結算，而借貸之息率為浮息及定息。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港幣一億六千二百二十萬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一億六千四百九十萬元）的若干資產已作為本集團向銀行融資的抵押擔保。

資本開支及承擔

除上文「報告期後事項」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將繼續恰當地分配資源用作收購及改善資本性資產，例如添置模具及新的機器，從而提升效率，以配合生產及市場需求。當中所需的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的經營收入，其次來自現有的貸款及股本融資。

外幣兌換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為主要結算貨幣。只要港幣仍與美元掛鈎，而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升值採取審慎且循序漸進的措施，則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兌換風險將隨著外匯市場廣泛預期之人民幣逐漸升值而改變。由於人民幣並非國際貨幣，所以並無有效的方法來對沖本集團現金流的相關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用作對沖外幣兌換的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人民幣匯率波動，並採取市場上提供之適當措施以滿足業務需要及管理外幣兌換風險之影響。

業務分部資料

北美洲仍是本集團之第一大市場，佔本集團總銷售額55%。

由於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新近收購之塑膠及家用品業務所採用之業務模式，該分部之銷售佔本集團於本期間總銷售額30.8%，由於該分部乃透過中國本地出口代理進行銷售，因此該分部在上文未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3所呈列之分類資料內被分類為中國市場。實質上，貨品最終出售予海外市場。

其他市場包括歐洲、香港及其他地區。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742人，分佈在香港及內地的辦公室及廠房。本集團按員工的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而發放數額具競爭力之酬金。本集團亦有為員工舉辦各項課程，包括管理技巧工作坊、資訊交流研討會、在職培訓及職安課程。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惟於回顧期內並無授予任何購股權。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之淨溢利為港幣五百八十萬元。受銷量增加、生產力改善措施及來自新近收購業務之貢獻所推動，業績較去年同期之淨溢利港幣四百二十萬元有所改善。然而，由於全球原材料市場價格上升以及本集團中國工廠之本地生產成本增加（由人民幣升值及本地成本上漲所引致），在管理成本方面仍充滿挑戰。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一方面嚴管本地採購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另一方面與客戶磋商以提高價格。此外，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邊際利潤較高之產品，並發掘具增長潛力之新市場及業務。

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八十萬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控制成本措施，及以邊際利潤更佳之產品及客戶為重的業務策略，近年來，即使在二零零八年發爆金融海嘯後充滿挑戰及不穩定的市場環境下，該等措施及策略已成功改善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除了繼續致力實施控制成本措施，例如在採購上及生產計劃上的結構改變及／或遷移其（或某些）生產設施至較低成本地區，本集團亦會積極發掘新商機。本集團已採取積極主動策略，並將會繼續致力拓寬客戶基礎，尤其是邊際利潤高的原件生產客戶，原件生產客戶普遍更樂於投資度身訂造的產品，以符合彼等指定的要求。長遠來說，集團將進一步加強發展其他地區市場的業務。

本集團一直努力提升其產品。憑藉本集團產品研發隊伍的創新能力，我們定能生產出適合市場需要之產品，從而維持良好的毛利率。本集團一直在開發新產品如廚用小器具、金屬硅橡膠烘焙器及硅橡膠烘焙器。在中短期內，我們將開設新產品線，令產品更多元化，儘可能最有效地運用產能，並把握全球經濟復甦時市場上的機遇。我們亦密切監察量化寬鬆措施及反通脹措施於不同市場之直接或間接影響，並據此調整我們的銷售及採購策略，以達致持續增長及改善表現之業務目標。

進一步增強於家用品市場之領導地位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收購達美製造有限公司於寧波之塑膠及家用品業務及相關製造設備為本集團現有家用品業務提供即時增長之重要貢獻，並進一步增強本公司於市場上的領導地位。擴大客戶基礎、增加生產效率及種類更加全面的家用品之協同效應將進一步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拓展具高增長潛力之新業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亦在多樣化發展其業務至具高增長潛力之新業務領域方面進展順利。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寧波立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寧波立立電子」）之合共8.62%股權。寧波立立電子為中國主要半導體供應商之一，擅長硅單晶錠、硅拋光片、外延片及複合半導體材料之研究及開發。本公司董事對寧波立立電子之前景持樂觀態度，並認為本次收購為本集團業務多樣化及將業務拓展至具高增長高創造價值業務之開端。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增資協議，待股份轉讓及增資完成時，寧波利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將擁有寧波威瑞泰默塞多相流儀器設備有限公司（「威瑞泰默塞」）註冊資本之24.76%。威瑞泰默塞乃一間專門從事供石油及天然氣行業使用之分離技術及多相測量科學之科研公司。威瑞泰默塞之核心業務為協助客戶勘探石油及天然氣井，以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之準確、可靠及即時測量方法，藉以提高客戶提煉石油及天然氣的生產力及消減成本。本公司認為收購威瑞泰默塞符合本集團追求業務增長及產生溢利之業務策略。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具高增長潛力及良好盈利之潛在業務，為本公司之快速增長增添動力，並為股東帶來穩定回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列入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者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之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法團			
李立新先生	-	1,314,747,014	1,314,747,014		53.1%
徐進先生	253,837,198	-	253,837,198		10.2%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列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再者，本公司並無授出根據自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起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除此之外，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得益，而於本期間內，亦概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之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主要股東權益登記冊所顯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主要股東已知會本公司。

名稱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之百分比
達美制造有限公司(附註1)	1,314,747,014	53.1%

附註1：李立新先生透過達美制造有限公司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314,747,014股股份之實益權益，該公司之90%已發行股本由李立新先生實益擁有。金亞兒女士(其為李立新先生之配偶)亦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314,747,014股股份之實益權益。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並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的記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深先生(主席)、何誠穎先生及張翹楚先生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討論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內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已一直遵守由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李立新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LIS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長沙灣長順街十九號楊耀松第六工業大廈2樓A室
Flat A, 2/F, Yeung Yiu Chung (No.6) Ind. Bldg., 19 Cheung Shun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Hong Kong